

4.1营业执照:



4.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800562174

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8月 19日

纳税人名称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81MA9LP6JY46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4411362412006020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600.96
4411362412006020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300.48
4411362412006020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6.29
4411362412006020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11.27
44113624120060206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2-01至2024-12-31	16.5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 壹佰伍拾伍元伍角叁分			¥955.53
邓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2000136294社保经办机构: 邓州市企业养老保险管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819)41 证明 00002507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5-08-19
纳税人名称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81MA9LP6JY46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531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186.15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79.7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53.18

妥
善
保
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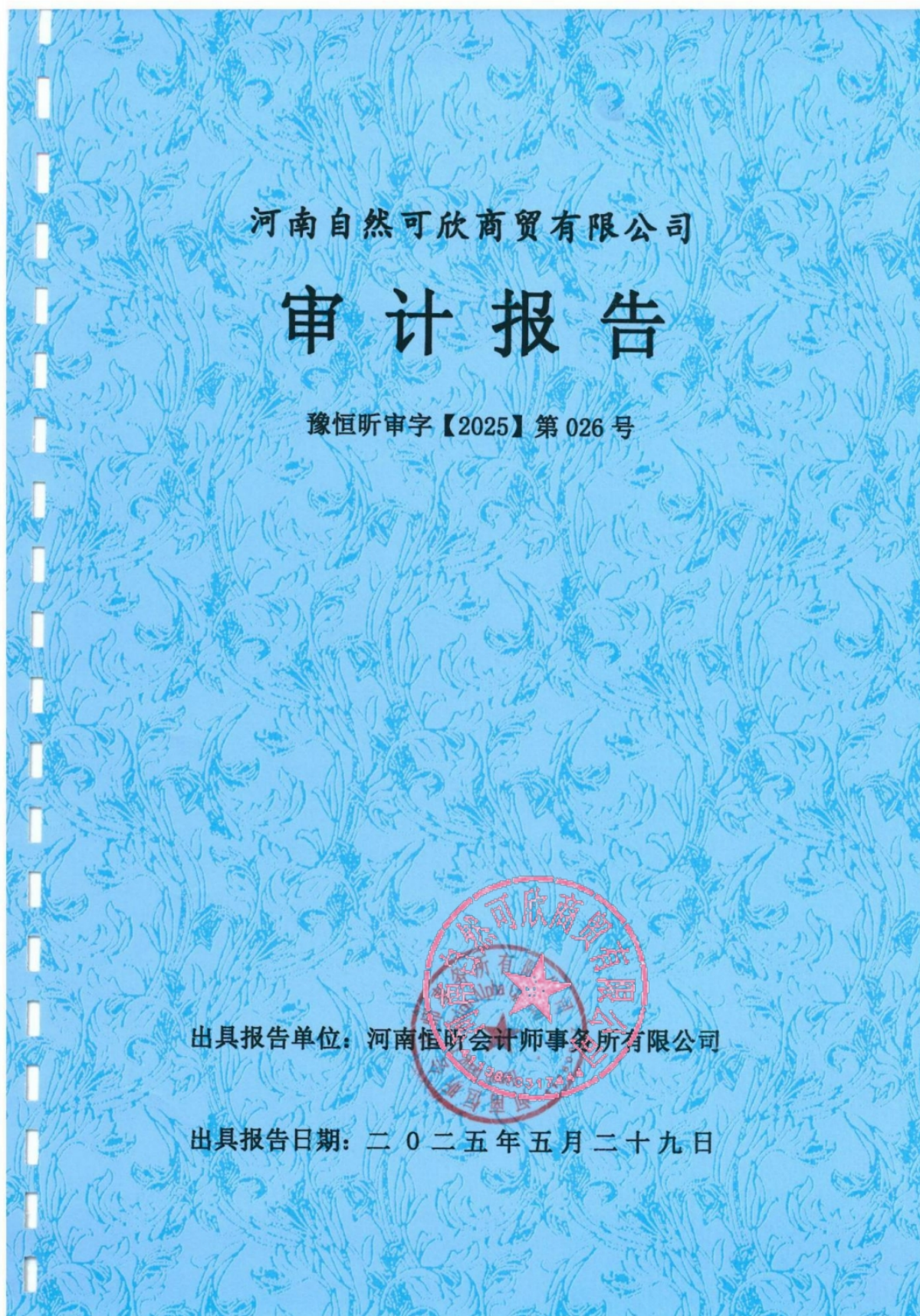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陆佰叁拾柒元捌角柒分	¥5637.82
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财务专用章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4.3 审计或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豫恒昕审字【2025】第 026 号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恒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河南 南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2,147.11	225,761.18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10,596,568.82	11,610,188.89
预付款项	9,024.31	8,558.81	预收款项	5,447,645.76	7,130,995.76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8,400.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43,756.37	-49,181.62
其他应收款	16,710,000.00	18,150,000.00	应付利息		
存货	1,811,747.47	795,849.84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2,093,332.62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8,542,918.89	19,180,169.8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112,190.83	18,692,003.0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320,766.05	358,13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18,112,190.83	18,692,003.03
无形资产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股本)		
商誉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751,494.11	846,303.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0,766.05	358,136.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751,494.11	846,303.61
资产总计	18,863,684.94	19,538,306.64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8,863,684.94	19,538,306.64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373,371.68	1,489,690.26
减：营业成本	336,034.51	1,372,64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0.45
销售费用		8,541.31
管理费用	15,509.58	201,363.94
财务费用	0.61	436.4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26.98	-94,615.3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26.98	-94,615.32
减：所得税费用		194.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6.98	-94,809.5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8.89	7,989,39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8.89	7,989,39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2,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9.84	65,17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37.82	17,68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9.50	6,408,15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7.16	8,203,01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1.73	-213,61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81.73	-213,61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5.38	225,76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47.11	12,147.1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846,303.61	846,303.61		0.00			669,142.86	669,14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846,303.61	846,303.61	0.00	0.00			669,142.86	669,142.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94,809.50	-94,809.50					177,160.75	177,160.7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提取资本公积金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751,494.11	751,494.11	0.00	0.00		0.00	846,303.61	846,303.61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81MA9LP6JY46；法定代表人：李甲嘉；注册资本：3000 万元；企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星河湾 1 号楼 2 单元 1803 室；所属行业：建材批发；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煤炭及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粮油仓储服务；谷物销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方法

- 1、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年度 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记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计价原则：历史成本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年度无外币业务。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年度无短期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为：（1）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部分；（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损失。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期限超过一年；③单位价值较高。具体标准为：①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②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本年度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等。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按直线法计提。

9、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1、主要税项

（1）增值税：税率为 13%；

（2）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为 7%；

- (3) 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
- (4) 地方教育附加：税率为 2%；
- (5)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三、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2,147.11 元，其中：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工商银行	11,724.88
中原银行	422.23
合 计	12,147.11

（二）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9,024.31 元，其中：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	7,023.46
河南省视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0.85
合 计	9,024.31

（三）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6,710,000.00 元，其中：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邓州市自然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5,830,000.00
邓州市自然怡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80,000.00
合 计	16,710,000.00

（四）存货：期末余额 1,811,747.47 元，其中：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湍南高中项目	1,443,304.99
湍北及湍南急需教学设备项目	368,442.48
合 计	1,811,747.47

（五）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320,766.05 元，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	--------

固定资产原值——运输设备	373,707.96
累计折旧——运输设备	52,941.91
固定资产净值——运输设备	320,766.05

(六)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0,596,568.82 元，其中：主要款项情况如下

主要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河南睿侠科技有限公司邓州分公司	826,000.00
北京泛舟环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邓州分公司	775,600.00
南阳创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邓州分公司	660,000.00
南阳亿驰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398,651.00

(七)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5,447,645.76 元，其中：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邓州市自然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447,645.76
合 计	5,447,645.76

(八)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18,400.00 元，其中：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工资	18,400.00
合 计	18,400.00

(九)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43,756.37 元，系各项应交税费。

(十)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093,332.62 元，其中：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自然盛合	860,000.00
新艺木业	1,164,609.00
邓州市筑成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
职工社保	-1,276.38
合 计	2,093,332.62

(十一)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751,494.11 元，其中：

项 目	4	金 额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846,303.61
加：本年净利润	-94,809.50
减：提取盈余公积金	
对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1,494.11

(十二) 营业收入：本年发生额 1,489,690.26 元，其中：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89,690.26
合 计	1,489,690.26

(十三) 营业成本：本年发生额 1,372,643.39 元，其中：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372,643.39
合 计	1,372,643.39

(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发生额 1,320.45 元，其中：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城建税	533.78
教育费附加	220.01
地方教育附加	146.66
车船税	420.00
合 计	1,320.45

(十五)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 8,541.31 元，其中：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招投标费	8,541.31
合 计	8,541.31

(十六)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 201,363.94 元，其中：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工资	82,674.58

办公费	22,164.51
车辆使用费	51,372.83
保险费	4,835.26
折旧费	37,370.76
水电费	500.00
物业管理费	2,446.00
合 计	201,363.94

(十七)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 436.49 元，其中：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0.19
手续费	616.68
合 计	436.49

(十八) 所得税：本年发生额 194.18 元。

四、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五、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抵押、担保等重大承诺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其他重要事项

无



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685659958L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别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9年0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吴家科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金,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邓州市文化路中段东侧

2022年06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1492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恒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吴家科

经营场所: 河南省邓州市文化路中段东侧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1160027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办会〔2009〕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02月10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米文清
姓 名 男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49-12-0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河南恒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12901491201151
Identity card No.



2021年6月30日

证书编号: 4116001300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9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米文清 411600130026



姓 名 叶丽华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9-05-03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河南恒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42240619790503586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160027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4.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邓州市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邓州市水利局购置防汛物资项目(二次)(项目编号:2025-08-14)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随时接受采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河南白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09 月 03 日



4.5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财务部会计核算制度

第一條 为了规范公司各合营公司会计工作秩序，提高会计工作水平，强化会计核算和监督，根据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本制度。

第二條 所有会计人员必须遵守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按照本办法办理会计事务，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保证提供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会计信息。

第一部分 会计核算的内容和要求

第三條 各合营公司应按《会计法》的要求，建立会计账册，设置相应的总分类账和明细分类账进行会计核算。

第四條 以下事项必须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

- (1)、款项和有价证券的收付；
- (2)、财物的收发、增减和使用；
- (3)、债权和债务的发生和结算；
- (4)、资本的增减；
- (5)、收入、支出、费用、成本的计算；
- (6)、财务成果的计算和处理；
- (7)、其它需要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的事项。

第五條 记账的方法，采用借贷记账法；对总分类账户和明细分类账户必须进行平行登记。

第六條 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的相应会计处理方法进行，相互可比的会计处理方法同前期必须一致，如有变更，必须在会计报表说明中予以披露。

第七條 公司的会计期间按年度划分，以公历年度为一个会计年度，即以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每一会计年度具体分为季度、月份，应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会计报表，每月最后一日为结账日。

第八條 会计核算必须以货币计量，规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第九條 本公司使用规定的会计科目名称、编号，会计科目的编号及名称见附表。

第十條 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时，应当填制会计科目名称或同时填列名称和编号，不能只填列会计科目编号而不填列会计科目名称，并应填列明细科目全称。

第十一條 严禁在法定账册之外设账或保留账外资金。

第十二條 本公司使用当地财政部门认可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表，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档案，妥善保管。会计档案的管理要求，保管期限和销毁办法，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执行。

第二部分 填制会计凭证

第十三條 公司发生的会计核算事项，必须取得或填制原始凭证，并及时（最迟不应超过30日）送交会计机构办理相关会计手续。

第十四條 会计凭证必须严格按要求认真填制，保证字迹清晰、工整。

（1）、阿拉伯数字应当一个一个地写，不得连写，阿拉伯金额数字前面应当写货币币种符号，币种符号与阿拉伯金额数字之间不得留有空白。凡阿拉伯数字前写有币种符号的，数字后面不再写货币单位。

（2）、所有以元为单位的阿拉伯数字，一律填写到角分；无角分的，角位和分位可写“00”或符号“—”有角无分的分位应当写“0”不得用符号“—”代替。

（3）、汉字大写金额一律用正楷或行书体书写，不得用0、一、二、三……等简化字代替，不得任意自造简化字，大写金额数字到元或角为止的，在‘元’或者‘角’字之后应当写“整”字或者“正”字，大写金额数字有分的，分字后面不写“整”字或者“正”字。

（4）、大写金额数字之间有“0”时，汉字大写金额要写“零”字；阿拉伯金额数字中间连续有几个“0”时，汉字大写金额中可以只写一个“零”。

第十五條 原始凭证的管理：

（一）、原始凭证的审核，应注意下列各点：

1. 严格按照如下规定的内容填制或审核取得的原始凭证：凭证的名称、填制凭证的日期、填制凭证单位名称或填制人姓名、经办人员的签名或盖章、接受凭证单位名称、经济业务内容、数量、单价和金额；

2. 从外单位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盖有填制单位的公章；从个人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有填制人员的签名或盖章。自制的原始凭证，必须有经办部门的负责人或指定的人员签名或盖章。对外开出的凭证，必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 凡填有大写和小写金额的原始凭证，大写与小写金额必须相符。购买实物的原始凭证，必须有验收证明。支付款项的原始凭证，必须有收款单位或收款人的收款证明；

4. 对于填制一式多联的发票和收据，必须注明各联的用途，并只能以一联作为客户报销凭证，且每一联次必须连续编号，作废时，各联次应当加盖‘作废’戳记，连同存根一起保存，不得撕毁；

5. 发生退款业务时，必须取得对方的收款收据或汇款银行的凭证，不能以退款批准文件代替收据；

6. 职员借款凭据，必须附在记账凭证之后，收回借款时，应当另开收据，不得退还原借款凭据；

7. 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的经济业务，应当将批准文件作为原始凭证附件，如果批准文件需单独归档的，应当在凭证上注明文件的批准机关名称、日期和文号，或以复印件作为附件。

（二）、原始凭证不得涂改、挖补，如果发现原始错误，应当视具体情况由开出单位重开或者更正，更正处应当加盖开出单位的公章，凡金额填写错误的原始凭证，一律退回重开。

第十六條 记账凭证的管理：

（一）、会计机构、会计人员要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

（二）、记账凭证的填制和审核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1. 严格按照以下内容填写和审核记账凭证：填制凭证的日期、凭证编号、经济业务摘要、会计科目、金额、所附原始凭证张数、填制凭证人员、复核人员、会计负责人（会计主管）签名或盖章，收付款的记账凭证还应当由出纳人员签名或盖章；

2. 填制的记账凭证除了结账和更正错误的情况下可以不附原始凭证外，其它记账凭证都必须按要求附原始凭证；

3. 如果在填制记账凭证时发生错误，应当重新填制，已登记入账的记账凭证，发现填写错误时，可以用红字填写一张与原内容相同的记账凭证，在摘要栏注明“注销某月某日某号凭证”字样，同时再用蓝字重新填制一张正确的记账凭证、注明“更正某月某日某号凭证”字样，如果会计科目没有错误，只是金额错误，也可以将正确数字

与错误数字之间的差额，另编一张调整的记账凭证，调增金额用蓝字，调减金额用红字，并在摘要栏注明原因。

第三部分 登记会计账簿

第十七條 会计账簿按照会计制度和本公司的会计业务需要，会计账簿包括总账、 明细账、日记账和其它辅助性账簿。

总账的形式采用“三栏式”，明细账根据科目的性质选择“三栏式”或“多栏式”。

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必须采用订本式账簿。不得用银行对账单或者其它方法代替日记账。

第十八條 会计审核无误后，方可由指定的会计登记会计账簿。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应当根据办理完毕的收付款凭证，随时逐笔顺序进行登记。

第十九條 对打印出来的会计账簿必须连续编号，经审核无误后装订成册，并由记账人员和财务负责人签字或盖章，以防止账页的散失和被抽换，保证会计数据的完整。

会计账簿应加装封面，写明公司和账簿名称。在账簿扉页上，应当注明：账簿页数、记账人员、会计主管和财务负责人，并加盖单位公章，记账人员、会计主管、财务负责人调动工作时，应当注明交接日期、接替人员，并由交接双方人员签名或盖章。

启用账簿应交纳印花税，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两项合计当年增加额的万分之五贴花；其它账簿按本五元贴花，印花税票贴于账簿扉页上，并予划销。

第二十條 会计人员登记会计账簿，应当将会计凭证日期、编号、业务内容摘要、金额和其它有关资料逐项记入账内，做到数字准确、摘要清楚、登记及时，登记完毕后，要在记账凭证上签名或盖章。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必须逐日结出余额。

第二十一條 账簿记录的错误更正，必须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发现错误后，应重新编制更正凭证，并在更正凭证上详细注明更正的理由。

第二十二條 财务人员应当定期核对账目，将会计账簿记录的有关数字与库存实物、货币资金、往来单位或者个人等进行核对，保证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对账工作按资产清查制度的要求进行。

第二十三條 为了正确反映一定时期内账簿记录中已经记录的经济业务，总结有关经济业务流动和状况，必须在会计期末进行结账，不得为赶编会计报表而提前结账，更不得先编制会计报表后结账，结账前，必须将本期内所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全部登记入账，做好结账的基础工作。

第四部分 编制财务报告

第二十四條 财务报告是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总结性书面文件，是监督反映的重要环节，公司按月、季、年及时编制财务报告，并向总部报送。财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及其说明。会计报表包括会计报表主表，会计报表附表、会计报表附注。

第二十五條 会计报表应当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它有关数据编制，做到数字真实、计算准确、内容完整、说明清楚。

任何人不得篡改或授意、指使、强令他人篡改会计报表的有关数字。

第二十六條 会计报表的填报以人民币“元”为金额单位，“元”以下填至“分”。

第二十七條 会计报表之间，会计报表各项之间，凡有对应关系的数字，应当相互一致。本期会计报表与上期会计报表之间有关的数字应相互衔接。如果不同会计年度会计报表中各项目的内容和核算方法有变更的，应当在年度会计报表中加以说明。

第二十八條 报表内的各项目包括会计报表附注及其说明，应当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认真编写，填列齐全，不得遗漏。

第二十九條 对外报送的财务报告，应当依次编订页码，加具封面，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封面上应当注明：单位名称、地址、财务报告所属年度、季度、月度，送出日期，并由公司领导人，财务负责人，主管会计签名并盖章。公司领导人、财务负责人对财务报告的合法性、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第三十條 如果发现对外报送的财务报告有错误，应当及时办理更正手续。除更正本单位留存的财务报告外，并应同时通知接受财务报告的单位更正。错误较多的，应当重新编报。

第三十一條 各种会计报表，均应留存副本备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李甲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自然可欣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09 月 03 日

